

本报记者 许梅 通讯员 徐柳琳 杨妍妍 建法 邓俊 张霏恩

为自证清白,他在球场蹲守了两天

时间:11月3日
地点:永康市法院

“比赛时本来就会有意外,争抢篮球受的伤,为啥要我赔?民法典里这个叫‘自甘风险’!”“你是故意撞我!按民法典,你不能免责!”

法庭上,原告小伟(化名)和被告小栋(化名)各自援引民法典争执不下。

今年夏天,小伟和小栋曾在某公共球场上结伴打篮球。争抢篮板球时,两人发生碰撞,小栋的肘部击中小伟的鼻子,致小伟鼻部两处骨折,产生医疗费、护理费、误工费等1万余元。于是,小伟将小栋告上法庭,要求赔偿并承担诉讼费用。

事后,小伟和小栋就该行为是否系“故意”,争执起来。小伟认为,打篮球过程中曾与小栋发生口角,小栋

的肘击行为出于故意。小栋则表示,篮球比赛对抗激烈,肘击行为绝非故意。

篮球现场没有监控,为了自证清白,小栋于是蹲守到事发地,希望找到当天一起打球的球友。蹲守两天后,小栋终于遇到一名当时在场的球友,并根据这名球友提供的当天比赛照片,找到了另外一名在场球友。

庭审现场,上述两名球友还原了打球时的碰撞经过,证明碰撞是意外。

法院审理认为,篮球运动肢体对抗强、争抢激烈、跑动起跳频繁,系有一定人身伤害风险的文体活动。根据民法典第一千一百七十六条,小伟自发与小栋等人参与篮球比赛,意味着自愿承受活动可能导致的损害后果。且小伟未能举证证明肘击行为中小栋存在故意或重大过失,故驳回了小伟的诉讼请求。



身份证、银行卡统统借给妹妹,获刑!



时间:11月1日
地点:东阳市法院

“作为兄长,妹妹开口向我借身份证和银行卡,我就帮她了,没想到这种行为会构成违法犯罪,现在知道错了……”法庭上,朱某启后悔不已。

2012年,朱某启的妹妹阿华(化名,另案处理,因拒执获刑)向多人借款后,未及时归还,被法院强制执行,其夫妻名下的所有财产、银行卡及支付宝、微信支付等使用均受限。为逃避法院执行,阿华向哥哥求助。

为人老实、有情有义的朱某启,得知妹妹的处境后,伸出了援手。

2014年7月底,阿华夫妇提出将他们的一处房产过户到朱某启名下,朱某启答应,并配合夫妇办理了过户手续,但房屋的实际使用人仍是阿华夫妇。

2019年10月,阿华将该房产以160余万元转卖给他人,朱某启又全程配合妹妹等人办理过户手续。期

间,哥哥未获取任何收益。

除了买卖房屋,2015年8月,阿华请朱某启帮忙贷款,朱某启随即又帮忙从银行贷出40万元转借给妹妹使用。

2016年初,阿华又请朱某启帮忙,以朱某启名义办理了银行卡自己使用。此后还以朱某启名义注册了微信、支付宝等账号并绑定其银行账号,用于日常移动支付。

如此一来,拒不履行还款义务的阿华在哥哥的“掩护”下,不但“保住”了房产,衣食住行也毫无影响。直到2020年5月底,阿华拒不执行判决、裁定案案发,朱某启的违法行为也进入侦查人员的视线。

经查,从2016年1月至2020年5月,朱某启借给阿华使用的银行卡账户支出总额达920万余元。朱某启最终因拒不执行判决、裁定罪被判处有期徒刑1年,缓刑1年6个月。

兄弟俩天天开车往火锅店跑

时间:11月3日
地点:湖州市吴兴区法院

有人盗窃黄金珠宝,有人盗窃钱包首饰,可有人盗窃饭店餐厨垃圾,你信吗?这事,还真有。

贾大、贾二(均为化名)两兄弟原先各自经营生意,但纷纷遭遇事业瓶颈期。兄弟俩想到有个远房亲戚在外地从事再生能源工作,便上门“取经”。经指点,他们学到了收油、倒油等技能。

回到湖州后,两人租了一个闲置的养鸡场作为存放油脂、加热油水分离的小作坊。起初,他们和一些小吃店合作,将收来的废油卖给环保科技公司,赚的钱并

不多。后来有一天,兄弟俩开着面包车路过一家火锅店后门,发现这家店一楼过道处有一个50L的白色塑料桶,里面装着满满的火锅餐余油脂。兄弟俩意识到,这能变钱,于是搬起塑料桶就走。

这以后,两人天天往餐饮店溜达,接连以类似方法作案十余起,直到一餐饮店老板报案。

法院经审理查明,自2020年10月至2021年1月,贾大、贾二先后11次窜至火锅店、炒菜店等后门附近,盗窃放置在外的餐余油脂和油桶,共计价值650.20元。

法院认为,被告人贾大、贾二以非法占有为目的,多次盗窃他人财物,行为已构成盗窃罪。鉴于案发后



二被告人已赔偿被害人损失并取得谅解,对两人判处有期徒刑6个月,缓刑9个月,并处罚金1000元。

几秒搞定一个微信号,赚了黑心钱也帮了诈骗团伙



时间:11月2日
地点:建德市法院

只要提供身份信息、银行卡号和手机号码帮助解封一个微信账号,几秒即可获得20至30元的报酬。学会了这种轻松赚钱方式的宫某某、胡某成等相继开公司创业,冠冕堂皇的“科技公司”其实都是从事违法犯罪生意的“黑公司”。

2019年2月,梁某开始从事微信解封中介业务。他从上线号商处获取被封禁的微信账号后,交由下线胡某成、宫某某等人解封,从中赚取佣金。

宫某某从梁某处尝到了微信解封的“甜头”,同年2月便和妻子樊某成立了一家“科技公司”专心“创业”。当年5月,胡某成也在老家成立工作室,并和堂

弟胡某峰合作,开启微信解封“事业”。

随后,宫某某夫妇、胡某成两兄弟对外招募大量“解手”和客服,由客服负责利用“黑科技”批量登录待解封的微信账号,再由“解手”解封。

据梁某等人供述,需要花钱解封的微信,往往涉嫌诈骗等。法院调查发现,截至起诉前,梁某等5人经手解封的微信账号涉及电信网络诈骗案件68起,涉案总金额达324万余元,违法所得81万余元。

法院经审理认为,梁某、胡某成、胡某峰、宫某、樊某明知他人利用信息网络实施犯罪,仍积极提供帮助,情节严重,行为均已构成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,并依情节判处相应刑罚。